

第一章 救下假猴子

漆黑的天空烏雲密佈，閃電不斷、雷鳴陣陣，天地彷彿要被劈開似的，陰風陣陣，吹得人行走不穩。

穿著粗麻衣的男人心底直打鼓，邊走邊咒罵孫嬤嬤，會被派來做這髒活，定是因為前兩天在背後說她家男人壞話，被記恨了。

好不容易推車進山，抓起鐵鏟三兩下挖個淺坑，「馬上就要下雨，動作快點。」

「這坑太淺，會不會被野獸刨出來？」

「人都死了，還管這個做啥？快點來幫把手。」

兩人將薄棺移下車，費老大力氣才丟進坑裡，但動作太大，碰撞幾下後棺材邊緣裂開縫。

「小心點，那是小姐。」

「咗！要是上頭主子還認小姐，能弄死她？」還是孫嬤嬤看不過去，求了夫人才給置辦棺材，否則小姐就要跟譚奶娘一樣，裹著草蓆入土了。

身材圓胖的男子不多話，走到車邊，彎下腰，一把將奶娘扛起來，也往坑裡丟。

「砰」的一聲，屍體撞在棺蓋上頭，接著往旁邊滑落，而這一碰撞也把棺蓋撞出個洞。

與此同時，一道轟天驚雷砸下，嚇得圓胖的男子倒退幾步，連忙合掌道歉，「對不起對不起，是我的錯，我太粗魯了，譚奶娘別見怪。」

話落，潑瓢大雨當頭澆下，那兩人還沒反應過來全身已經濕透，伴隨著閃電與震耳雷鳴，身穿粗麻衣的男人突然想起前兩日被雷劈的大牛，大家都說他肯定做了虧心事，說不準他跑掉的婆娘是被他給殺害了。

想到這裡，他大吼一聲，「別埋了，快走。」

丟下話，他推起車子就連滾帶爬地衝下山，身材圓胖的男子見狀，丟下鐵鏟跟著追去。

雨水淹進土坑，大雨伴隨陣陣寒風，讓人禁不住泛起一身雞皮疙瘩。

皓雪是被痛醒的，第一次曉得頭可以痛到這等程度，像腦裡埋了炸藥，轟地炸開，痛得她全身肌肉痙攣不已。

應該早點去看醫生的，但工作多到她連飯都沒時間吃，哪有時間約醫生？

她總是告訴自己，再等等，等合併「歐弗」之後就獎賞自己一段長假，到時甭說看醫生，要環遊世界也行，哪裡想得到這回痛得幾乎要死了，不能再忍。

她手在身側觸摸，必須打電話給劉祕書讓她安排門診，但……手機呢？

皓雪張開眼睛發現四周漆黑、全身上下都是水，這會兒她才感覺到冷。

怎麼搞的？水管漏水？她直覺坐起，頭頂卻撞到不明物體，本來就疼的腦袋更痛了。

呼……她喘著粗氣躺回去，頭痛得想死，這會兒她想拿歐弗交換不頭痛。

才這麼想，噏！頭居然不痛了，有這麼靈的嗎？

正慶幸著，頭又痛起來，但這回感受不同，像是……有什麼一點一點地擠進她的

腦袋，緊接著一幕幕、一串串場景浮現，帶著情緒的故事壓入腦袋，被迫接受的她，讀通了「史瑄菲」的故事。

故事沒有高潮跌宕，平淡得激不起閱讀者的興趣，卻有濃濃的壓抑感，來自被親生母親怨恨的壓抑幾乎讓人喘不過氣。

一道閃電劃過，帶來些許光亮，她發現棺材蓋上的破洞，摸索片刻後使勁推開，不是她力大無窮，而是棺蓋太單薄，經過幾次努力她終於坐起身，這時又有閃電下落，讓她在黑暗的山林裡看清自己的處境。

頭轉，視線落在棺材旁的屍體，草蓆滑開露出臉，那是史瑄菲的奶娘譚萩娘。

史瑄菲的父親史謙官居國子監祭酒，娘親是平昌侯府的庶女，她嫡妹嫁入安陽侯府，誕下侯府唯一子嗣溫隨青，嫡姊入宮為妃、育有三皇子衛熙平。

史夫人娘家高貴，要不是姨娘所出怎能委身史謙？畢竟成親時他只是個小小縣令。史謙有一妻二妾，三個嫡子、兩個庶子，女兒只有史瑄菲這個嫡女，出生不久家裡就為她定下娃娃親，對象是安陽侯溫隨青。

從小史謙對史瑄菲情感寡淡，生活用度不至於虧待卻也不見優渥，只是史夫人每每見著她便動輒得咎，眼底厭惡遮掩不住，嘴上惡毒刻薄也控制不住。

史夫人從不帶她出門，成日將她關在小小的後院，能見著的只有奶娘和兩個丫頭，偶爾溫隨青進府拜訪時她還能見上一見。

長年的精神壓迫讓史瑄菲養成怯懦膽小的性情，她日日盼望及笄後出嫁，生兒育女、相夫教子，這輩子便也圓滿了，沒想到故事尾聲會是死亡。

史瑄菲沒被親人疼愛過，幸好這點譚萩娘補齊了。

她和奶娘的感情好得像母女，成親前日譚萩娘拉著她細細叮囑，心滿意足地輕撫她的頭髮說：「等小姐出嫁我就能回家了。」滿臉盼望與希冀。

史瑄菲知道奶娘一直盼著回家，只是母親不點頭，奶娘也放心不下她，這才不得不留下，如今史瑄菲終於要成親了，母親也同意奶娘離去，可謂事事圓滿。

誰曉得丫頭瓊枝送來一壺茶，茶水入肚後便腹痛難當，兩人魂消玉殞。

皓雪不喜歡這個故事，但故事卻讓她莫名地共情了，她心酸、難受、憤怒，尤其在失去意識之前，史瑄菲聽見姚氏用冷淡得聽不出情緒的音調說——

「好歹養十四年，就賞一口薄棺吧。」

很好，她穿越了。皓雪攢緊拳頭，大怒！

史瑄菲關她什麼事啊？她不想要史瑄菲糊裡糊塗、亂七八糟的人生，她從一無所有的困境中不斷拚命掙扎，好不容易披荊斬棘為自己開闢出康莊大道，她有房有車有事業，正等待自己進入傑出女青年名單內，只是她勤奮種樹，眼看果子成熟卻……沒了。

她不想穿越！

憤怒、排斥、怨懟，她企圖發洩不滿躁鬱，只是當視線對上譚萩娘圓潤平靜的臉龐時瞬間平靜。

她把頭埋入膝間，在明白眼淚提供不了任何幫助之後她再沒哭過，反而用汗水取代淚水，不斷自我告誡，當隻不畏懼的莽牛使勁往前衝，早晚會讓自己衝進桃花

源裡。

為了那一點點念想，她勇敢了，桃花源就在眼前不遠，卻消失了……老天爺對她真的很糟！

不曉得自己哭了多久，只曉得自己在淚水中認清現實。

她緩緩吐氣，慢慢抬頭，掛著眼淚的黑瞳亮得驚人，就當前面跑過的百里路丢了，憑藉一身不怕痛的皮子再度往前衝吧！

雨水轉小，皓雪掙扎著離開棺木，把譚萩娘放進去，抓起鐵鏟埋了她。

她磕磕絆絆地往林子外頭走，走了很久很久，直到毛毛細雨停下，天邊泛起一抹魚肚白，她抬起頭，天亮了……

站在圍觀人群中，今日安陽侯迎娶史家嫡女，不少街坊鄰居、路過百姓聚集在史家門口，都誇史家會生女兒，八字奇佳，助父兄步上青雲路。

這故事，皓雪熟悉。

溫隨青五歲時生一場大病，藥石罔效，大夫讓辦喪事，但溫隨青是姚氏千盼萬盼才得的孩子，哪肯輕易放手？

也是溫隨青命不該絕，得道高人上門，給了個八字，讓溫家尋找同樣生辰的女嬰沖喜，說這八字既富且貴，能護溫隨青一世安康，助他前程似錦。

最終，姚氏找到庶姊剛出生的女兒史瑄菲。

她被抱到溫隨青床上，也不知巧合或真有那等玄妙之事，溫隨青的身子竟然一日好過一日，為此，兩個孩子很快定下親事。

婚書剛過手便是喜事連連，平昌侯因差事辦得好得了皇帝恩賞，而史謙的官位連升三級，短短十幾年，出身寒門的史謙就一躍成為國子監祭酒……

史瑄菲的命格果然貴不可言，但問題是史瑄菲死了啊，那溫隨青要娶誰？

這是皓雪的第一個疑問，再者史夫人為何要殺死八字富貴、能錦繡家族的女兒？皓雪身穿青色布衣、黑色棉鞋，滿頭青絲以荊釵固定，而這身半舊衣鞋是她用珍珠耳環換來的，同時還換得一顆粗餅饅頭。

那天葬了譚萩娘後她一路跌跌撞撞地走進一個小村落，幸得好心的大嬸收留，休息幾天後，想起這樁婚事，便打算前去一探究竟，在大嬸幫忙下坐上前往京城的牛車。

她想知道，「史瑄菲」死了，今日婚禮會鬧成什麼樣？依靠溫家步步高升的史謙會如何？而仰賴富貴八字健康順遂的溫隨青又會如何？

她盤算了所有可能，但不管是哪個可能，沒了新娘，今日的婚禮必定作廢。

可是她被打臉了，她的結論成了笑話。

只見婚禮照舊，史謙、史瑄民、史瑄偉、史瑄璋父子四人來來回回接待貴客，一個個喜氣洋洋、志得志滿，像隻驕傲孔雀似的到處開屏，只因他們的妹婿是剛上位的安陽侯。

皇帝對安陽侯府的看重，但凡是京城人氏就沒有人不曉得的。

只是溫隨青與「史瑄菲」見面次數雖然不多，也不可能認不出自己的未婚妻子，所以今天史家要去哪裡找個替嫁新娘？

弄死女兒、搞個冒牌貨，史謙有什麼道理這麼做？

是溫隨青變心？他愛上低門嬌嬌女，後悔與史瑄菲訂親，既捨不得委屈心愛女子當妾，又不願背負忘恩薄倖名，於是威逼利誘讓史家搞死女兒，讓小三頂替身分出嫁嗎？

想想史謙現實勢利的性子，說不定真會做出這種事。

皓雪看一眼張燈結彩的大門，她並不期待當安陽侯夫人，那就別摻和史、溫兩家的婚事了吧。

轉過身，她正準備離開，迎親隊伍恰恰從街道那頭出現，她閉了閉眼，試圖搜尋溫隨青的記憶，再張眼，隊伍近了些許，馬背上的溫隨青進入眼中，他樣貌斯文、皮膚白皙、男生女相，五官與姚氏有七成相似。

溫隨青讀書不上不下，文不成武不就，外傳他性情溫和、與人為善，但「史瑄菲」曾見過他殘暴一面，只因貓不肯吃他餵的小魚，他就一刀子割破貓咪喉管，因此「史瑄菲」對他有幾分害怕。

姚氏把溫隨青寵成眼珠子，捧在手上怕掉、含在嘴裡怕化，寵出了溫隨青的驕恣、桀驁不馴。

為此，史夫人常在背後訕笑姚氏，也拿自家兒子對比女婿，謀得成就感。

目光從溫隨青身上轉開，落在陪他迎親的「好朋友」們。

都說物以類聚人以群分，此話不假。碌碌無為的溫隨青結交的多是平庸愚蠢之輩，有能耐風骨之人，豈肯為侯府那塊招牌紓尊降貴。

她視線再度轉開，卻見到一人時皺起了眉，王遜也在？

「史瑄菲」見過王遜兩次，在他閒來無事時曾與溫隨青登過史家門。

史夫人曾暗地批評，溫隨青的朋友中王遜最不是個東西，欺男霸女、性格暴虐，可說是惡名在外，百姓也對其避之唯恐不及。

王遜身穿紫絳色長衫，腰間戴著琥珀腰帶，高坐馬背，小廝張財走在前頭，一手抓鞭子、一手牽鐵鍊，鐵鍊那端鎖著隻大馬猴。

猴子很瘦，但身量出奇地高，比一般成年男子更高，雖然背脊佝僂，但目測高度一百八十五公分以上，皓雪想不出什麼品種的猴子有這種體型，牠套著麻布袋似的背心，看起來很滑稽。

「史瑄菲」第一次聽到大馬猴的事好像是在一、兩個月前，那是王遜新得的寵物，成日牽著牠逛大街，逢人就讓牠表演翻滾、跳躍，讓牠表演吃饅頭啃瓜子，逗得圍觀者呵呵大笑，但大馬猴起初是不樂意的，被他抽得嗷嗷叫，慢慢地也就馴服了。

迎親隊伍在史家停下，王遜拉過猴子走到溫隨青身邊，他笑著拍拍猴子的腦門說：

「翻一個，慶賀安陽侯成親。」

猴子抗拒撕扯，鐵鍊深入喉頸。

王遜不樂意，一腳踹翻猴子，「叫你翻你敢不翻？」話落，鞭子甩去，力道十足，

不少短毛噴飛半空。

他邊打邊罵，猴子也不知是傻了還是被打得失去意識，牠蜷縮成團，把頭埋進雙腿間一動不動。

見狀，王遜自覺被落下面子，越發生氣，索性丟掉鞭子直接上手，招招往牠身上伺候。

轉眼猴子趴在地上吐血，一口接著一口，王遜見狀還不解氣，連續幾腳踢得牠不停翻滾，像顆球似的滾到皓雪跟前。

抬頭，牠眼底盛滿噬血暴戾，恨不得滅掉殘忍的人們，燒毀無情的世界，牠不想活了，牠要拉著所有人下地獄！

然而牠的視線與皓雪對上，瞬間茫然卻忿恨的目光聚焦，模糊的意識頓時清明。

皓雪說不清楚那雙眼睛迸出的光芒意味著什麼？卻清楚死氣迅速從牠眼底褪去，她看見從那死死地盯住自己、瞪大的雙眼中凝結出她無法理解的情緒。

那是……生氣，彷彿垂死之人突然有了活下去的勇氣與堅毅，牠一瞬不瞬地看著她，像是要在她臉上盯出洞來。

皓雪敢確定，這不是猴子，他是人，他擁有人類才有的情緒！

既然是人，又怎會是這番模樣？是基因突變還是罕見疾病？

她直覺聯想到狼人綜合症，那麼他是被親人賣掉還是丟棄，不得已淪為他人玩物？

這時王遜追過來，皓雪怕被認出，急忙退到人群後頭，但他的視線追逐她的背影，一眨也不敢眨。

他的心臟狂跳，呼吸喘促，他乾涸的喉嚨想要發出聲音留住她的腳步，但是他無法，只能張口無聲吶喊——不要走！不要帶走他的希望，不要……

「砰」的一下，他再度被踹翻，王遜高抬右腳正要朝他胸口踩落，只是這一腳下去肋骨必斷，這麼殘忍的場景有人不忍看，連忙緩頰——

「王公子，今日是安陽侯大喜之日，著實不宜見血，不如暫且饒過這畜生一回吧。」見有百姓開口，溫隨青揚起溫潤笑靨朝王遜走去，居高臨下地俯視趴倒在地上的猴子，拍拍王遜肩膀笑道：「今日怎地和隻野猴子置氣，至於嗎？」

「不聽話，打死活該。」

「確實活該，但也就是隻猴子，都那麼久了還沒玩膩？要不換隻新的玩玩，我剛得了隻狗，毛色黑得發亮，精神抖擻，你讓牠做啥牠就做啥，忠心得很，哪像這傻猴子，沒有半點眼力，趕明兒個上侯府，我送你。」

幾句話讓王遜面子裡子都有了，他勾起溫隨青肩膀，「謝啦。」

「好兄弟，道謝多見外？」

王遜嘻笑幾聲，喊道：「張財，找個沒人的地方處理掉。」

「是。」張財立刻上前拉走猴子。

另一邊，溫隨青與王遜等人在史家兄弟的迎接下，一起走進史家大門。

皓雪悄悄退出人群，放輕腳步，在張財身後亦步亦趨小心跟著。

眼見張財拉著「猴子」走至僻靜無人的巷子，左右張望後見沒人，一腳踢得「猴

子」站立不穩。

張財眼底帶著嗜血的變態殘暴，嘻嘻笑著，「來，給爺翻一個。」

也不知是傷得太重，還是不願理會，「猴子」癱在牆角一動不動。

張財不死心，蹲下身道：「聽話，翻一個，我就給你解開鐵鍊。」

「猴子」沉默，連眼皮都不抬一下。

「不相信我？可惜你沒別的選擇，快翻吧，若是能把爺逗樂，說不準爺能放你離開。」張財耐心哄著。

像是被說服了，「猴子」緩緩抬頭，與之對視。

「我說到做到。」張財高抬五指。

半晌，「猴子」撐起殘破身軀，就地翻滾，只是全身上下疼得厲害，動作遲鈍緩慢，沒有平日的俐落乾脆。

張財不滿意，抬腳朝他踹去，「這是翻滾還是攤屍？你看不起我呢，翻、再翻！想活命就翻高一點。」

連續幾腳，他被踹得彎腰吐血，原本對生存已經失去希望，但現在他想活……為了那點兒活命機會，他咬緊牙關，撐起最後一把力氣死命翻滾。

一次、兩次、三次，終於他在半空中翻出一個堪稱完美的後翻。

只是這一翻用盡所有精力，落地時，再沒有足夠力氣支撐起身體，「砰」的一聲，他摔落地面，變成一灘爛泥。

滿意了，張財呵呵笑著，從靴筒中抽出匕首。

「不簡單啊，血都吐上一大盆了還能翻得這麼高，可惜老天要亡你，記得啊，到閻王殿後千萬別指認我，我只是個身不由己、得服從主子的小奴才，能做的只有幫你痛快去投胎，盼下輩子幸運些，好好當個人，別再當隻傻猴兒。」

話音方落，刀子就要朝「猴子」身體刺進去，沒想到對方猛地翻身向上，右腳一蹬，踢掉他手中匕首。

張財哪能想得到這人都快死了還能反手，心中大怒，準備彎腰撿起匕首，捅他千百個血洞，但生死存亡之際他借力使力，後背在地上轉圈，看準時機將匕首踢遠，惹得張財氣急敗壞不已。

此地除張財之外再無他人，「猴子」清楚這是最後機會，兩手往地上猛地一撐，用力抬頭，狠狠撞上張財鼻子，頓時撞得他頭暈目眩，鼻血直往下流。

鮮紅鼻血刺激了張財，他狠狠罵句王八羔子，快步上前撿拾匕首。

「猴子」撐著身子，扶牆壁站立，抱起垂落泥地的鐵鍊，邁開雙腿想要逃離。

皓雪站在巷道另一頭看見全部經過，此刻的張財眼底只有前面的「猴子」，滿腦子都想殺「猴子」洩憤，根本沒注意身後的動靜。

皓雪將裙襬塞進腰帶裡，退後兩步開始助跑，在跑近張財同時跳躍、踢腳，張財後腰猛然受力，往前撲倒。

「是誰？」張財怒吼，但無人回答，他撐著身子，轉頭想看清楚算者。

不想皓雪也在這時撿起一旁的板磚揚手砸下，他突然一個轉頭，板磚落下，他受創的鼻梁再度重創，額頭也以肉眼可見的速度由紅轉紫。

張財挨打後想回手，但皓雪速度更快，使出全力將板磚揮向他右太陽穴，然後「轟」的一聲，張財身軀垂直墜地，帶起塵煙，不省人事。

衝動了，吸氣吐氣，她用力吐掉胸口那堵不知道是憤怒還是恐懼的氣體，抬起眼睛，對上傻眼的「猴子」。

見過發呆的人，第一次見到發呆的「猴子」，儘管她因害怕全身抖得厲害，連呼吸都在發抖，但這不妨礙她覺得他……可愛。

「你還好嗎？有沒有地方躲藏，要不要我帶你離開？」她邊喘邊問。

皓雪從不認為自己是好人，但此刻她想當他的貴人。

許是他眼底的戾氣在對上自己那刻迅速消弭，許是他眼底有太多的不服輸和堅毅，也或許是他的眼睛太黑太亮，亮得她在裡頭看見自己，所以身為泥菩薩的她，腦袋一昏，決定帶他一起過江。

聽見她的話，他點了點頭。

「等我。」

接下來皓雪的動作，讓「猴子」更呆也更萌了。

她不顧男女大防，麻利地將張財的衣服脫下來，一件件往「猴子」身上套，她試著將他全身毛髮蓋住，撿起匕首把張財的內裡單衣割下一大片，把「猴子」的頭臉連同鐵鍊一起包裹得嚴嚴實實，最後張財只剩一件亵褲還完好地留在身上。

「走得動嗎？」她問。

「猴子」點點頭。

皓雪扶著他往巷子深處走去，一邊道：「縮緊身子靠著我，你是重病患者。」

他完美配合，照著她的指示，兩人肩並肩、相互攏扶，走了將近兩刻鐘後來到一處兩進宅院前。

皓雪伸手在門前石獅子底下掏摸，找出鑰匙打開門。

死命攢住的那口氣在被扶到床邊後徹底散開，「猴子」立即陷入昏迷。

皓雪心驚，連忙把頭往他胸口貼去，認真聽過半晌，還好，還有心跳。

循著原主的記憶，她熟門熟路地在衣櫃裡找到衣裳，然後去燒水洗澡，折騰了兩日，她身上臭得緊。

這宅子是史瑄菲買下的。

史夫人雖是庶女，但中饋主持得極好，也很會做生意，在京城開了間「琇花閣」，史家生活優渥，仰仗的是史夫人營商手腕，否則光靠史謙那點俸祿，自己買古玩字畫都不夠。

即便史夫人對史瑄菲不喜，但無損史瑄菲的孺慕之情，她視史夫人為偶像，模仿、討好，還偷偷學史夫人做生意。

譚萩娘寵愛史瑄菲，只要史瑄菲想做的，她都力挺到底。

史瑄菲拿積攢的月銀開了間小飯館，由譚萩娘出面經營，五年光陰掙下這間宅子。眼看出嫁在即，譚萩娘心念念著回家鄉，史瑄菲對奶娘一片孝心，決定將宅子贈與譚萩娘。

那年譚萩娘提及往事，說到丈夫與寡婦苟合，親生女兒死於非命，一氣之下與丈

夫和離時，忍不住潸然淚下。

史瑄菲心疼地摟著奶娘，立誓道：奶娘不怕，我給妳養老送終。

史瑄菲努力了，可惜命運不從人心，想起棺木裡那張平和溫潤的臉，對不起……

皓雪在心底代原主道歉。

洗漱過，她端起水盆回到床邊，絞淨帕子拭去「猴子」的滿臉血漬，手指輕觸臉龐，在摸到細微突起時取油燈細看，越看就不由得怒目橫眉。

該死的王遜，他何止變態，他根本有病、禽獸不如，這種人就該下十八層地獄！

這哪是基因異常，那身猴毛是一片片縫在皮膚上的！從臉到腳踝，縫滿了每寸肌膚。

她無法想像，在縫合時他承受了多少痛苦、遭遇了多少罪。

王遜不是人，是魔鬼，而與魔鬼交好的溫隨青也只會是垃圾畜生。

此時此刻，她無比感激老天，不管史家為什麼目的換女兒，嫁給畜生遠比下地獄痛苦。

睡了將近八個時辰，醒來時就看見坐在窗邊的女子。

她靠在貴妃椅上，一手支著下巴一手拿書，她看得很專注，窗外微風徐徐吹拂，吹動她烏黑柔軟的長髮，細碎的散髮便拂在臉頰上。

不知看到什麼有趣的章節，她笑了。

她面容清秀，鼻子小小翹翹的、嘴巴軟軟紅紅的，唯獨那雙眼睛不合理的大，又大又圓、黑白分明，還有深深的雙眼皮和明顯的臥蠶。

此生從未有過的情緒，是一見鍾情吧？因為那雙會說話的眼睛。

她的眼睛有千萬種表情，每個細微變化都似在勾引他，他見過很多女子，可那些人沒一個像她，狠絕中帶著嬌俏，憤怒時飽含憨甜。

不知想到什麼，他下意識拉開棉被，瞬間苦了臉，果然都脫光了。

拉棉被動作太大，皓雪注意到了，偏過頭，視線對上清醒的男人，問道：「醒了？餓不餓？」

他點頭。

不說話？是缺乏信任還是啞巴？皓雪沒有過度糾結，直接道：「等等我，廚房裡有粥。」

她俐落下榻，踩著鞋就往廚房跑去，不多久端回兩個大碗，一碗裝著魚片粥、一碗盛著黑糊糊的藥汁。

粥不熱了，他可以自己吃的，她不知道，只不疾不徐地餵他，而他看著她細白的手指，耳朵微微泛紅。

「我看見你吐血，定是受了內傷，本該請大夫為你診脈，但王遜心理有病，我擔心他發現自家奴才被打暈，發誓要弄死你，會追著醫館大夫找到這裡，所以我只能抓幾帖傷藥回來。」

他點點頭，所有注意力都在她握著湯匙的手指上。

皓雪看著又心疼了，很餓對吧？王遜從不給他吃飽？

「吃飽後喝藥，再睡一下……」她猶豫片刻後又道：「昨晚為你洗漱，發現你身上的毛髮不是天生的，而是被人縫上去……」

他喝粥動作略略停頓，片刻後狀若無事地將嘴裡細粥嚥下。

「毛皮覆在身上肯定很不舒服，對吧？」

他沉默，垂下眉睫。

「我有我的困難，眼前不管是你或我都不適合留在京城，但你這樣子目標太明顯，如果你願意，讓我幫你把毛皮取下好不好？」她審視他的表情，想從中找到答案，可惜無法，因為他的表情被埋在毛皮底下。

「這一定會很痛，我也買不到麻沸散，只買到了安神湯和烈酒，我會試著在取下毛皮的過程盡量讓你少受煎熬。」說完，她清亮目光看向他。

就說她的眼睛會說話，她的眼睛此刻好似在說：是個爺兒們，就快點應下。

他讀懂了，於是點頭。

下一刻，她彎眉彎眼，笑出兩道月牙兒，眼睛彷彿又說：好樣的，我就知道沒看錯人。

於是他也彎了眉眼，覺得自己是爺兒們。

她問：「你要喝酒還是喝安神湯？」

他要是能開口，就會說：「我受那麼重的內傷，喝酒？你是盼著我死快一點？安神湯？藥性衝撞，對不起，我惜命。」

可惜他無法說話，只能抓起棉被一角死死咬住。

這是要硬生生受下？未免太爺兒們吧。皓雪嘆氣，「你確定？很痛的。」

他點頭，露出的眼睛寫著堅定。

「要不你考慮兩天，我再幫……」

話沒說完，他猛搖頭。

想要立刻處理？明白，若是她被禁錮在這身毛皮裡，會恨不得立刻剝掉。

「好吧。」她取出早就準備好的器具，在火上烤過。

前世是從服裝業起的頭，縫縫補補難不倒她，在他熟睡時她就研究過了，變態王遜殺死若干動物，蒐集一堆毛皮，裁成各種大小，一塊塊縫在他身上。

幾個月過去，線已經融進皮膚裡，要剪開縫線、分離毛皮……於她而言只是件「工程」，對他來說卻是第二場生死經歷。

「我開始了。」

他閉緊雙眼，鄭重點頭，態度明白清楚。

從手腕處開始，她用針頭勾起線頭、剪開，抽出縫線時，血珠子跟著冒出來。

心抽得厲害，但她的手沒有半點遲疑，她明白，動作越遲疑，他要承受的痛苦就越大。

皓雪憋住氣，沿著皮子周圍一挑一剪一抽，她重複著同樣的動作，在抽出六十七條斷線同時，第一塊毛皮掉落，底下的皮膚終於露出。

毛皮不透風，汗水悶在裡頭，他的皮膚有發炎潰爛現象，照這情況發展下去，就

算他今天沒被殺死，也會很快死於炎症。

這個問題必須盡快解決，她拿起剪刀，從上到下把每塊沒有縫線的毛皮中央剪出大洞，只留下邊緣縫線固定處。

當一塊塊皮膚接觸到空氣那刻，他長舒一口氣，疼痛持續，他卻有了重獲新生的感覺。

「我算過，你身上有七十二塊皮子，如果承受不住別勉強，你拍拍我，我立刻停下。」

他張開眼睛，神情虛弱眼神卻不虛弱，依舊篤定。

不多話，皓雪朝第二塊皮子動手。

注意力集中，她想盡辦法不弄痛他，但他痛得汗水直落，緊閉雙眼強忍疼痛，他默背詩書、武功心法，當痛到無法忍受時，他便回想過去，用一段段的甜美記憶鎮壓痛楚。

那天太陽很亮，照著她烏黑長髮泛起光暈，她跑著、笑著，頭髮在空中飄蕩，老鷹在天空盤旋飛翔，她的髮香鑽進鼻息，暖洋洋的午後，清脆的笑聲……

時間緩慢過去，整整四個時辰，他忽略疼痛，她忘記肩頸酸痛，當她再度抬頭時，脖子以下的皮毛通通去除。

她坐直身子，揉揉快斷掉的脖子，「剩下頭臉那幾片，天黑了，眼睛花，縫合處又在髮際線，我怕不小心毀壞你的盛世容顏，要不然明天再繼續？」

她本想把臉上的皮也剪出幾個洞，但想動手時被他握住了，他不樂意，她便也不堅持。

他虛弱點頭。

見他同意，她說：「我要幫你清理身體，發炎的地方很多，還有幾處潰爛嚴重，必須盡快上藥，你再堅持一下。」

他精神有幾分渙散，但聽見她的話後還是點了頭。

她端來溫水，小心翼翼地清理他每寸肌膚，處理的人都覺得痛，他硬是半聲不吭，皓雪在他瘦成一把骨頭的身子底下墊上乾淨被褥後，將嶄新的棉布裁開，沾上烈酒消毒，再塗上厚厚的傷藥。

藥膏敷上時的清涼感讓他顫慄、舒服，也讓他有了從地獄回返人間的幸福，張開眼，看見她額頭泛著細密汗珠，眼底一抹流光閃動，堅硬如石的心臟鬆動，緊咬的牙關卻更緊了。